

國家文官學院公務人員專書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112 年 1 月 6 日國家文官學院國數院字第 1110800275 號函訂定

壹、依據

公務人員訓練進修法第 17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24 條。

貳、目的

國家文官學院（以下簡稱文官學院）期透過提升公務人員閱讀風氣，引導公務人員主動學習，以激勵其品德修養與工作潛能，進而引領各機關建立學習型組織，塑造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文化，特訂定本計畫。

參、實施方式及內容

一、辦理「每月一書」遴選活動

- (一) 為利全國各機關持續辦理各式閱讀推廣活動，文官學院每年就「公共政策與管理知能」及「自我發展與人文關懷」兩大領域，遴選適合公務人員進修學習之「每月一書」及「延伸閱讀」專書各 12 本。
- (二) 本活動參選書目由文官學院邀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公務機關、民間團體與出版業提出推薦。
- (三) 文官學院於彙整各界推薦參選書目後，邀聘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遴選，並於各年度開始前公布遴選結果，提供各機關據以辦理各式專書閱讀推廣活動。
- (四) 本項遴選作業相關規定，由文官學院另定之。

二、辦理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競賽

- (一) 為擴大提供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機會，文官學院透過競賽方式，鼓勵全國各機關辦理專書閱讀推廣活動，並表彰績優機關作為學習楷模，進而全面塑造組織終身學習文化。
- (二) 本競賽由文官學院依據年度專書推廣活動方向及目標，訂定競賽實施計畫及評分項目，各機關採自主薦送方式參賽，並由文官學院依各機

關薦送資料，評選年度閱讀推廣績優機關。

- (三) 閱讀推廣績優機關由文官學院發給獎座，並函請各績優機關辦理本項活動主辦及其他推動有功人員之敘獎。
- (四) 文官學院得辦理頒獎典禮、分享會或相關活動，分享績優機關推廣成果及作法，以提供各機關楷模學習之機會。
- (五) 本競賽詳細實施計畫，由文官學院另定之。

三、辦理各式閱讀推廣活動

文官學院為擴大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深度與內涵，以「每月一書」及「延伸閱讀」書目為主題，得辦理以下各類閱讀推廣活動，提供各機關及其所屬同仁參加，並透過各式宣傳管道廣泛周知。

- (一) **專書導讀會**：由文官學院辦理導讀會活動，聘請專家學者擔任導讀人，摘要專書精選內容，凝聚公務人員群體共識，設計議題培養參與者思辨能力，營造共讀學習的文化。
- (二) **專書主題書展**：由文官學院辦理實體或線上書展，透過各類文宣、網路平台及數位媒體宣傳，展示推廣年度專書及其延伸閱讀書目，擴大專書效益，引領公務人員進行閱讀。
- (三) **閱讀新提案合辦活動**：為鼓勵各機關結合內外部資源，自主規劃符合在地化需求之專書閱讀推廣活動，由文官學院視年度經費並考量區域資源配置，與各機關合辦推廣活動，提供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等相關行政支援。
- (四) **數位學習活動**：由文官學院透過錄製數位課程、開設直播節目、短影音推播、Podcast 聽閱讀及社群網路平台互動活動等各種媒介，突破學習的時間及空間限制，充實終身學習網路資源。
- (五) **館際合作方案**：由文官學院邀請全國各級圖書館辦理館際合作，提供年度專書及文宣品等相關資源，各圖書館自行辦理主題書展及相關系列推廣活動，擴大宣傳管道。
- (六) **專書優惠購書專案**：由文官學院洽邀各出版社、經銷商及電子書平台業者提供購書優惠方案，以便利各機關及公務人員取得專書，結合出版業共同合作推廣專書閱讀。

(七) 其他閱讀推廣活動。

肆、經費預算

- 一、本計畫辦理活動所需經費，由文官學院編列預算支應。
- 二、各機關自行辦理本活動所需購置指定之專書及辦理讀書會等相關費用，由各機關視經費狀況自行勻支。